

证券代码：002557 证券简称：洽洽食品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8135 债券简称：洽洽转债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2日以书面送达及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4年9月1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玉环女士主持，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可以健全公司的激励机制，完善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使员工和股东

形成利益共同体，有利于提升员工积极性与创造力，从而提升公司生产效率与水平，有利于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的绩效考核体系和绩效考核办法、考核指标具有全面性和综合性，并具有可操作性，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性，能够达到考核效果。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核查〈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

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本激励计划。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八日